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兴通投资有限公司 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融资 3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广西五洲兴通投资有限公司
- 本期五洲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 3,000 万元，本期新增后担保总额为 117,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49,389.5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承诺
- 截止公告日五洲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五洲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兴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通公司”），为了解决近期钢材贸易资金的困难，拟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融资 3,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五洲公司拟同意为兴通公司融资 3,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按照签订贷款合同的规定执行。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

（二）本担保事项经五洲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担保事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相关签订合同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广西五洲兴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南宁市兴宁区昆仑大道 169 号

法定代表人：李绍忠

经营范围：对公路、园林绿化工程、餐饮业、物流业的投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煤炭、矿产品、橡胶制品、塑料颗粒、沥青（除危险化学品）、食品（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水产品、农副土特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除国家专控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办公设备、印刷设备及材料、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的批发和零售；化肥、木薯、饲料的收购及销售；机动车配件、机械设备、农用机械、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的销售及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兴通公司最新的信用等级为：1A 等级

兴通公司最近一年（2017 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3,985.36 万元，负债总额 4,136.84 万元，净资产-151.4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3.80%，营业收入 12.23 万元，净利润-1,406.52 万元；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兴通公司资产总额 11,952.50 万元，负债总额 12,059.40 万元，净资产-106.9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0.89%，营业收入 7,310.98 万元，净利润 44.58 万元，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二）兴通公司为五洲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洲公司持股 100%。

（三）偿还能力说明

2018 年兴通公司开展了铝棒、氧化铝、快消品等贸易业务，目前贸易业务正常运转。为了解决近期钢材贸易资金的困难，兴通公司拟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融资 3,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兴通公司未来的经营前景及现金流较好，可按期归还该 3,000 万元的贷款。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金额：3,000 万元

（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担保期限：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四）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2017 年 9 月兴通公司 100%股权划转给五洲公司后，已逐步转型为五洲公司供应链管理平台，与控股公司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小额贷款业务协同发展，涉及供应链金融的贸易业务将统一由兴通公司实施，实现贸易风控和信贷风控信息共享、手段互通，提高项目整体风控能力。2018 年兴通公司开展了铝棒、氧化铝、快消品等贸易业务，目前贸易业务正常运转。兴通公司未来的经营前景及现金流较好，预计可按期归还该 3,000 万元的贷款；五洲公司财务部对本担保事项也作出了肯定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一）鉴于兴通公司最新信用等级为 1A 等级，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兴通公司营业收入 7,310.98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100%，净利润 44.58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1,850.49 万元，未来经营前景及现金流较好，预计可按期归还该 3,000 万元的贷款；（二）兴通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提供超出股权比例的担保。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及扶持兴通公司经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兴通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融资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执行。

五、公司担保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8,000 万元，预计本次新增对兴通公司担保总额 3,000 万元，另有新增公司对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总额 26,000 万元、公司对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在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担保总额 10,000 万元，新增后担保总额为 11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97%；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9,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99%。

截止公告日五洲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上网公告附件

兴通公司 2018 年 9 月财务报表
本事项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6 日